

W

ZHANGWEIMINGPIANJINGXUAN

张炜名篇精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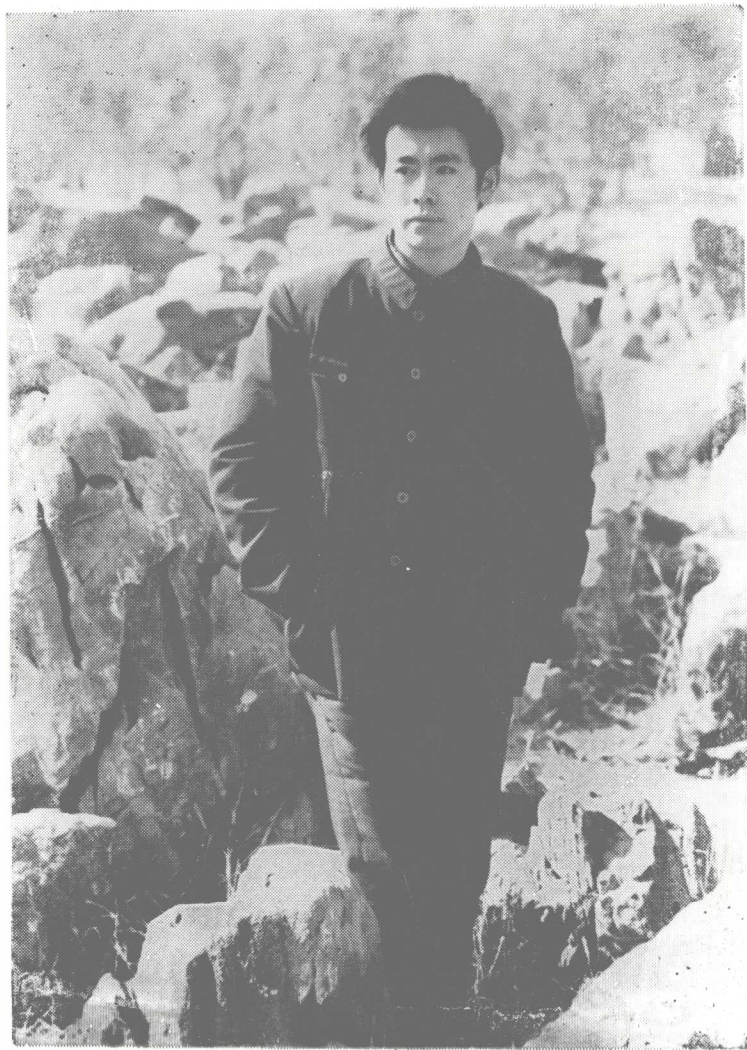
问答录精选

山东友谊书社



问答录精选

山东友谊书社



1987 年冬,胶东山地。

□张 炜

目 录

周末对话	(1)
葡萄园畅谈录	(85)
答《青年作家》	(153)
答《西部电影》	(157)
答《青年记者》	(164)
答《农村青年》	(171)
关于《古船》答记者问	(177)
关于《九月寓言》答记者问	(190)
心灵与物质的对话	(211)
附录:大学的文学	(224)
单行本总目(1983—1993)	(239)

周末对话

在某大学的几次周末文学集会上，提问的纸片一叠叠放到面前；我有所选择地回答了一些问题。这是几个热烈而愉快的周末。

问：你一开始就写小说吗？

不。我象好多作者一样，一开始写诗歌。诗歌分行的形式，好象更让初学写作者觉得亲近，它的韵脚也很吸引人。我遇到的不少写作的人，他们一开始都学过写诗。只是到后来写下去就渐渐分化，各自选择了自己更得心应手的体裁。写诗这个阶段很重要，它训练你诗的感觉，让你知道什么东西、可以从什么角度进入文学。你在这个阶段学会了凝练，学会了奇特微妙的想象和表达。

也有人通过写散文进入文学创作生涯。我写了一段诗歌，后来又写散文，甚至学过戏剧等等。一个人总会慢慢找到适合他自己的形式。不过任何形式，内核都是一个诗。你离开的

是它的形式，没有离开它的根本。到现在，我以为诗是最重要的文学形式，也是最难的一种形式。它永远不可能是通俗的，就因为它是从通俗之中提炼和发现的，所以它不会再回到通俗了。如果一个作品本质上不是诗，那么它就不会是文学。现在流行的好多“文学作品”根本不是什么文学，也算不上好的曲艺。曲艺的本质是情节而不是境界，是它的曲折性。

我最早学着写短篇小说是七三年。

问：能谈谈你最喜欢的作家作品吗？

我常被这样提问。这看起来简单，实际上谁都很困难回答。因为在书海里碰撞，最喜欢的东西不断变化，有时被这几个作家迷住了，有时又被那几个。这也与你进入文学的深度、你的努力方向有关。

开始我象好多人一样，喜欢那些读得到的文学作品。今天看当然不尽是值得喜欢的。其中包括粗劣浅显的。因为最先接近的最容易把人迷住。再后来我读的东西多了，才有可能比较和鉴别。我渐渐喜欢上了屠格涅夫、普里什文等等。那时我怎么也读不懂我们的先秦文学、读不懂陀思妥耶夫斯基，也没法喜欢莎士比亚等经典作家。歌德的东西除了一部《少年维特之烦恼》，别的都读不下去。

我在烟台师专读书时，尤其喜欢孙犁。孙犁的《铁木前传》今天看，也是写得不能再好了。她让人久久不忘。我把作家的所有作品都找来读了，深受影响。也就是这个时候我读了《猎人笔记》。这本书是我读过的屠氏的最好的作品。他的有较大反响的《父与子》、《罗亭》等长篇，对我的影响都不如那本

书大。有一股奇怪的内力从书中生出来，一直左右着我。先秦文学接着也开始学习，因为这是中文系的必修课。毕业后，我又自修下去。我得承认，一种强大的力量彻底征服了我。我们的文学中，还有比先秦文学更伟大更绚丽的吗？我看不出了。那是一种难以言说的品格，是后人没有复制出来也无法复制出来的。我只要写东西，就得常常温习我们的先秦文学。

外国文学，十九世纪以前的古典主义作品，我也越来越喜欢。二十世纪初的东西，也比二十世纪后期的东西更能打动我。打动我的越来越是作家的心灵，是作家本身，而绝不是作品本身，更不是作品的形式。二十世纪以来的现代主义及其经典作家深深地影响了我，有的使我痴迷忘返。但我还是觉得他们没有了古典主义作家的崇高性和伟大性。

每个时期都有自己的经典。这个年代，包括眼前的中国，如果没有大的意外的话，也迟早会有自己的经典。但问题是一个民族与另一个民族的经典、一个时代与另一个时代的经典，它们尚可以互相比较。经典不见得全是深深动人的、可以巨大地改变你影响你的，而非经典也不见得就可以完全忽略掉。

托尔斯泰是不朽的。他当然是我最喜欢的作家。梅里美、亨利希·曼，可以举出一大串我所喜欢的作家。当代苏联作家，如艾特玛托夫、阿斯塔菲耶夫等人，都是大家十分熟悉的了。我十分喜欢他们。他们的作品凡是介绍过来的，我差不多都读了。高尔基的作品宣传得够多了，前些年别人的作品不让读，但高尔基作为无产阶级革命作家，尚可以找来读。奇怪的是现在人们倒不怎么谈论他。这是一种物极必反的现象。其实我们反而因此误解了文学本身。文学不会进步，也没有对错

之分，它只有优劣之别。我仍然十分喜欢高尔基的作品。作为一位当之无愧的大师，他一生写了一千多万字！

现在谈论卡夫卡、加缪、塞林格越来越多了。现代主义和后现代主义介绍得太晚了。这是我们自己的偏狭和失误。如果一开始就介绍弗洛伊德，恐怕也不会象现在这样言必称弗洛伊德和性学。这些作家都是重要的、给人以深深启迪的。但他们没有另一些大师的强大震撼力。我得说，他们也给了我很多滋养，但我不把他们列入为数较少的大师行列。

现在谈得同样多的是马尔克斯。我读了他的中文译介的所有作品。我非常喜欢他。他是一个少见的创造力极强的现代作家。他可以比得上海明威和福克纳。他在独特性方面至少不差于他们。还有拉美的其他作家。如博尔赫斯、阿斯图里亚斯。这两位也是举世公认的伟大作家。但是另一个名声极大的略萨，我还没有特别喜欢起来。他的《绿房子》好些。巴西的亚马多被称为“百万书翁”，在国内就知名度而言可以与球王贝利相提并论，写过著名的《加布里埃拉》。但他的东西或许写得太多太杂，有的就比较粗疏。

我差点忘记了另一位伟大的美国作家，他不是你们常常提到的马克·吐温，而是舍伍德·安德森。他的《小城畸人》是不朽的。我反复阅读这部书，深深地折服。这部书，应该算是对我影响较大的了，当然是我最喜欢的。

我这样谈，挂一漏万。不过你们可以明白，这个问题太难以回答了。

问：《秋天的思索》和《秋天的愤怒》有不少评论、争议。你

自己更喜欢哪一部？

我现在谈论这两篇东西，心情挺复杂的。因为总的说，我觉得这两部东西都有难以弥补的缺憾，都让今天的读者感到惋惜。同时，它们又都有一些我珍爱在心底的东西。由我自己去鉴定，当然困难一些。

总的说，我看《思索》更特色一点，而《愤怒》更质朴一些。

由于前一部的特色，招来不少人的喜欢。他们可以欣赏它的色调和气味，认为它有自己独特的方面。当然，主要得分处是一个“老得”。那部小说如果没有了“老得”也就不成了。老得，是我的认真挖掘，不是来自书本，不是从已成的众多形象中推演或改装出来的。所以今天我再看，就仍然喜欢。围绕这个我喜欢的人物，我甚至写了好几篇小说，如《秋雨洗葡萄》、《持枪手》、《护秋之夜》等等，其中都活动着老得，并大多以他为主人公。

一部特色作品更容易让读者亲近和理解。《思索》大概就是这样的作品。我可以写出超过《思索》的小说，但象“老得”这样的形象，不会塑造出太多。一部作品的成功与否与人物有密切的关联，但不是一回事，有时一部书不怎么样，可那里面有个角色倒是可以长久地活着——当然这种情况也许不常见。《思索》非常便于理解，你只要喜欢“老得”这个人物差不多也理解了作品。他是烦躁不安的、愿意穷根究底的人，同时他又浅显幼稚得很。要捉弄老得也许很容易，不过要与他比赛韧性倒是不容易的。

《愤怒》容易被人误解。我看了好几篇关于它的评论文章，都觉得不得要领。仿佛他们在说一部与之无关的作品。因为

它设置的矛盾框架与惯常所见的一些作品并无大的差别。什么农村的恶势力啊、反抗者啊！这就容易被误解。其实有一种埋得很深很沉重的东西他们没有看见。那是一种作为人的极其神圣的情感要求，是做不成一个自由人的焦渴和烦恼。他是从根本上出发去迎击无所不在的对手的。这部小说有再大的缺点，我还是得珍惜这种弥漫于整个篇章的神圣的情感。那种庄严的东西我们应该尊重。

正是在我们习以为常、见惯不怪的矛盾和冲突之中，埋藏着做人的巨大悲剧。一个生活中的人要接触和感受这种悲剧的性质，也只有从惯常的矛盾中去开始、去入手。除此以外还有什么办法？

《愤怒》的性质决定了它至少在表面上不会是极具个性的。它必须是质朴的，必须直接地自然而然地写出那种烦恼和焦灼不安。它的个性潜在下面，在你不易察觉的底层。它关心的不是有些评论所指出的那些，根本不是。它关心的主要问题是敏感而重大的关于人的问题。它的愤怒也来自这里。可惜这些很少有论者揭示出来，相反他们在有意无意地覆盖。

我这样说在为《愤怒》辩护了吗？在为其遮短了吗？从一开始就没有护短。它在有些地方也真让我烦腻。可是那些简直超出了一部作品的重大问题、神圣的东西，我不能不为之辩护。我在有些方面，在原则上，一步也不能退让。

问：你最喜欢的中国当代作家是哪些？

差不多在所有这样的场合我都能听到这类提问。我理解你们的意思。不过我不能回答，我不能那样去划分写东西的

人。这样说说很容易，点名道姓也很痛快，但要说得准——我是说我喜欢的恰恰也是文坛上这一个时期最重要的那些作家，是很难的。我有时特别喜欢一个作家的这一部作品，又对他的另一些作品极为失望；有时很惊异地看到一个作家在一个阶段的创作，有时又觉得这同一个作家接下去表现得十分平庸。我对这样的作家怎么办？喜欢还是不喜欢？实际上现在在外部世界对人的冲击很厉害，一个作家的变化非常大也非常快。

我只能谈这样一个看法：任何一个行当，文学界当然也一样，真正优秀的分子总是极少极少的，比你一直认为的要少得多。弄到最后不让我们大家失望、让我们一直喜欢的，只会是极少的几个。

问：你对新潮小说怎么看？山东作家中为什么没有新潮小说家？

这可是个复杂的大问题。我就怕问“新潮”和“先锋”一类问题，因为我不懂这些。我平时只对那些勤奋劳动的作者特别关注，不太注意文学潮流。真正的艺术家是用心灵去写作的，你难以把他划到哪个流派里去。今天是新潮，明天就是旧潮了。而用心去写了一辈子的，大概不会过时。

你们说的新潮可能是专指那些刻意模仿外国文学的作品。一部外国作品从发表到产生世界性影响，翻译到东方来，往往需要好长的时间。如果是鱼，从网中拿出来，运到很远的地方去，也不会太新鲜了。真正新鲜的东西只会是就近采集的、带着露珠的。一个作家如果不及时采集脚下这块土地上的

果实，就不会获得这个时代最新鲜的东西。

我想，要当新潮作家，难也不难。

文学不是一些手工艺品，一些工业制品，不必太多地考虑它的包装如何。如果把本来很通顺的文字搞得颠三倒四、把很明白的东西搞得谁也不明白就成了新潮，那还不容易吗？最质朴最通顺的东西，才有可能成为美丽的创造。

任何时候都会有模仿，一个再好的作家，也都有自己的模仿阶段。但仅靠模仿还是不能吃饭。文学最终还不是看谁模仿得最象。对于西方文学的借鉴，功不可没。但它真正施加了有效影响的，还是在真正冷静的作家那里。

我们这块土地与西方差异太大了。我们不能写出完全西方气质的作品来。所谓的新潮小说的一部分，不仅不具有中国气质，而且没有一点东方的气味。那是一种抄袭，是一种缺乏自尊心的工作。是伪制。一部作品仅仅有中国名字还不够，而应该饱和着这个民族的气韵。况且有的作品连名字都不是中国化了的。我不想这么做。

但有一部分“新潮小说”，我看了一些，还有他自己的内容。他们的办法很多，他们的经历培植了他们的拗气和韧性。他们在文学中表现的完全是活鲜跳动的另一种东西——可惜这样的新潮与刚才谈论的新潮有什么关系？怎么都归到了一块儿？

山东没有新潮小说家吗？哪一种新潮？我看山东也是一个大世界，什么潮都有。山东与全国一样，怎么写的都有，是你没有看见。在闹新潮上，我见过的山东作者使用的办法一点也不比别处的差。只是他们运气不佳，没有生在一个更灵通的地

方，所以他们也就新不起来。聪明一点的，在这块土地上就老老实实地劳动，靠扎扎实实的工作去赢得胜利，这样更好。

你见过那些通俗歌手了吗？他们在台上歌唱，有的愿意闭眼，有的不太愿意。依我看，只要真正唱得好，不太闭眼也无大的妨碍。如果连基本功都很差，站在台上一直闭着眼唱到底也意思不大。所谓新潮不新潮，不过是“闭眼”多少罢了，说穿了无非是这样。

因此总的看，我还是希望山东的文学朋友少闭些眼好。

问：你的哪些作品属于“新潮小说”？

我说过，我提倡一个作者用自己的心灵去写作。我虽然不认为自己的作品属于“旧潮小说”，但也说不准它们属于“新潮”还是怎么。

我觉得自己写的东西都一样，很难在新旧问题上将它们分开。当然每一篇作品都是相对独立的，但它们又都统一在一个“大问题”上——这个大问题只属于作者自己。我相信每一个作者都有他的大问题，他的每一篇作品都环绕着这一个大问题。

问：我们都想知道你的长篇《古船》写了哪里……

写了我熟悉的一块土地，是龙口吗？是，也不全是。因为你可以看出，它的大量篇幅远远超出了一个城市的限制。即便是写到粉丝制造业，也不全是写龙口。龙口的粉丝生产十分发达，但它却不是发源地，生产规模也不是最大的。目前最大的可能是胶东地区的招远县——就是那个举世闻名的黄金之

国。那里确实有一个粉丝销售生产总公司。有一条河叫界河，河两岸布满了大大小小的粉丝作坊。那条河的水有利于粉丝生产也说不定。粉丝工业就是从那条河发源的。

为什么粉丝冠以“龙口”？那是因为自很久以前粉丝出口都要通过龙口码头。龙口是一个繁华的水陆码头。

书中写到的那条船，现在正摆在省博物馆中，大家可以去看。那条船当然不是自龙口挖出的，它大概是从梁山那一带挖出的，可能是一条隋船。

至于洼里镇，不少人指出就是龙口市的“洼里镇”。这当然不对。我记得省内就不止一个村镇叫洼里。龙口的洼里镇也有城墙，也在河边，也是人口众多。可以说它在地理位置上启示了我——我曾经想到过它。但是写起来，就很清楚不是在写它了，与它无关了。

比如那个莱子国的古城墙，它离洼里镇大约有五六十华里。它好在也处于龙口市内。至于这个古国，那倒确实存在，也确实出自现在的龙口。

有人指出主人公的弟弟见素去的那个城市就是烟台。我想说可以是，也可以不是。小说就是小说，现实中的东西跟它一对号，作者就尴尬得很。不能一一对号。诗化了的事物，幻想中的事物，不能那样。当然，结结实实的客观生活能够启发诗人的想象，他可以从中寻找依托，但他不会照抄。照抄的东西永远成不了诗。你什么时候看到一篇写实的東西成了诗？很难。烟台是一个中等城市，《古船》中的那个城市起码也是个中等城市。

问：从你的作品看，你的童年很幸福……

怎么说？我不止一次听人这么说了。有篇评论我刚看过，也这么说。当时我就笑了。我多么想让人这么认为，我想赶紧说一声：“是的。”不过我不能说得太简单，尤其不能说谎。我的童年幸福吗？我都不好回答。有时是幸福的，极其幸福；而有时不太幸福，甚或极其不幸。

我想是我的那些短篇小说——主要是刚发表作品时的那几个集子——是它们给人的那个印象。这些作品比现在的稚拙，不过也更清新一些。那时有那时的真挚和激情。里面有些东西，我今后写不出来。文章总是一个方面进步，而在另一些方面退步。比如对生活中的一些新鲜的刺激、一些反应，就不及原来敏感。那些作品更多地抒发了一个人对大自然眷恋的情怀，写了大自然怎样安慰和哺育了一个人的童年。那时一个人的不幸和哀伤，比起大自然对他的恩赐，立刻变得微不足道了。所以他整个儿来说是欢畅自由的、无所拘束的，所以他总是幸福的。这种总体情绪贯穿在我的那几本书中。

但人生是由多个侧面组成的。一个人总有不悦、消沉，有绝望和痛苦。他即便在童年，也有欺凌和压迫。谁能一直欢快地走完童年？我想在座的也不会太多。不过有人欢笑多一些，有人泣哭多一些。每个人都是有幸的也都是不幸的。从绝对的意义上讲，与别人比较而言来谈，我又是怎样的童年？我只能说：我的童年是并不轻松的、是让我一生缅怀的一段，是我人生的根基。

我想如果有人看了我那些沉重的作品又该猜测我，说我的童年一定非常不幸吧？比如看了《古船》，是否会几个主要

人物与我联系起来？比如他们的出身家世？那就没有必要了，那就多少让我不安了。真的，我不希望那样，也相信很多作者都不希望那样。

问：我喜欢《秋天的思索》。能讲一下那片葡萄园以及人物原型吗？

很感谢你提这个问题。这是我的第一部中篇小说。打那以后我又写了十几部中篇小说。今天看看它有些生涩，思想的穿凿力也不够。但我尚喜欢它，特别是喜欢我的那个叫“老得”的主人公。他不矫饰，憨直而且拗气，生活中这样的人不多，但具有这种倾向的人却很多。

我写这篇东西时思绪又飞回到我生活过的那片林子，林子深处的一片片葡萄园。小时候我经常遇到一些身背猎枪的护园人，他们的职业就是看护果实。那是很有诗意的一种工作。实际上他们很辛苦，一天到晚，一年到头在林子里，住着又破又小的草屋或泥屋，养一条狗。他们都是自己做饭，自己缝补衣服，因为没有家室。有老婆的人往往不来干这个。他们也自得其乐，有时逮到了野物，就改善了伙食，往往还要喝一点酒。离河与海近，所以他们常能吃到鱼，喝鱼汤。

至少在那个时候，这种职业就吸引了我。我想我将来做一个看林子的人多好啊！这种工作更符合人的天性，它比较自由。没有周围的人管束着，以大地和树木为友，这有多么自在！我没有其他的理想，心也不高——今天看来这些质朴的要求中恰恰包含了至高的理想成分！所以我喜欢护林人，有一段成天和他们在块儿，一夜一夜睡在他们的茅屋里。他们都是些

好人，不过其中有时过分地严厉，也比较怪僻。

那个叫“老得”的人就算其中的一个了。他真的叫“老得”，不过只干过不长时间的护林人。他本人长得细瘦、头发脏乱，眼有点斜。他还是蛮可爱。他是我童年里一个吓人的朋友，但却深深地根植在我的记忆中。我后来几乎没怎么见到他，但却常常思念他，为他默默地设计生活。我在想，在这种竞争的、金钱气味很浓的年头里，他这样的人怎么过日子啊？想来想去就写了这么一篇东西。

至于葡萄园，前面已讲过了。那是一片连着一片的，看上去没有边的一片葡萄。到了秋天往平原上走一趟，你会觉得很来劲。虽然树林子比我记忆中的已经大大地减少了，但葡萄园却是有增无减。我走过不少地方，象东北通化著名的葡萄酒产地、有名的山东大泽山葡萄产区等等，比较一下，还是觉得龙口那儿的葡萄园壮观。通化是野葡萄，不是种植的；至于新疆吐鲁番，严格讲起来是一条川谷，那一带才长满了葡萄。

葡萄生产已经作为龙口那个地方的传统，成为一种重要的谋生手段。每年，投入这种工作的人很多。不过看护林子的人，特别是象我小时候见过的那些护林人大大减少了。过去的护林人更专门化、职业化，有的一辈子生活在大海滩上。现在这样的人碰不到，他们大多是干一年或几年，都是种葡萄的人雇来的。

问：你的作品有写过自己身世的吗？就是说有自己的影子

.....

我从没有正经地、有头有尾地写过我自己。我们这一代写